财务处2021年工作总结

2021年，财务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、“七一”重要讲话精神，在学校党委和行政的正确领导下，紧紧围绕学校年度重点工作，克服困难，积极主动作为，较好完成各项工作。现将2021年工作总结如下：

**一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，为师生服务解难题**

财务处严格落实学校党史学习教育方案，制定党史学习教育工作计划，进行专题学习及研讨，组织党员同志到芜湖烈士陵园开展祭扫活动，到弋江区团洲村百万雄师渡江第一船登陆点开展“弘扬渡江精神、牢记初心使命”主题党日活动，缅怀革命先烈，重温入党誓词，坚定理想信念。围绕“我为基层解难题”，立足岗位实际，开展“我为师生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深入学院调查研究，倾听师生意见，为新进教职工开展财务政策业务培训，协调建设银行为教职工免费办理工资卡余额变动提醒，开通校园卡遗失线上提醒，进一步强化宗旨意识、服务意识，提升服务水平。

**二、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预算执行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**

经校长办公会、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，2月1日下达2021年度校级预算，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，严格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，严格报销审核把关。上年项目支出预算（教科研项目除外）去年年底未执行完的经费予以清零。根据学校发展重点，编制2021-2023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资金规划；细化2021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资金、省财政追加投入资金等专项资金安排。围绕学校发展重点和综合财力情况，科学编制2022年预算（草案），同时，组织开展学校2022-2024年项目库建设，优化资金配置；充分发挥财经咨询委员会论证咨询作用，对100万元以上的新增项目支出进行研究、论证，促进预算管理更加科学、民主。

对照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，实施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“双监控”，多次召开预算执行推进会，压实预算责任单位主体责任，截至12月13日，财政预算执行率99.3%，位居省属高校前列。开展2020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执行情况、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，并对绩效评价结果加以运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加大学费、住宿费等各项学生欠费催缴力度，与相关职能部门、各学院通力协作，截至12月12日，今年交费率达到97.64%，确保学校收入预算顺利执行。

**三、扎实做好巡视有关工作**

积极推进中央巡视安徽反馈意见整改、省委巡视整改持续深化、巡视“回头看”指出问题整改。深入开展暂付款清理，暂付款余额降至合理水平；建立定期清理机制，每月对新增请款超过3个月未冲账进行催报，每年年底进行暂付款清理。

在巡视“回头看”期间，在巡视组的指导下，就专升本等劳务费发放工作立行立改，举一反三，已于巡视“回头看”期间清退15840元；巡视“回头看”反馈会议之后，财务处会同审计处、人事处组成专班，对上轮巡视以来劳务费发放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核查，未发现违规发放劳务费现象；严格执行劳务费审核制度，会同人事处、审计处每季度开展劳务费集中审核，设计并使用《校内评审加班等工作登记表》，进一步严格规范劳务费发放行为。

**四、严格执行财经纪律，加强内部控制建设**

牵头召开内部控制领导小组会议，制定内部控制建设方案，报学校决策会议研究通过，成立学校经济活动内部控制工作小组，并分模块成立单位层面内部控制工作小组、预算收支业务和合同内部控制工作小组、采购、资产内部控制工作小组、建设项目内部控制工作小组、科研项目内部控制工作小组、所属企业内部控制工作小组、内部控制的评价与监督工作小组等7个小组具体落实内控工作，初步建立“五个一”的内部控制体系即建立“一套完整的制度”、建立“一套纵向联动、横向协同的机制”、建设“一套完善的流程”、建立“一套有效应对重大风险的措施”、建立“一套定期评估和改进机制”。

常态化开展财务风险排查，做好风险防范化解工作，向学校报告。会同审计处，对学校人、财、物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梳理、督促整改。牵头完成2020年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。

完善学校商户营业款结算流程，按照学校经济合同管理办法，厘清业务主管部门、财务部门各自职责，切实维护学校利益。

修订出台《安徽工程大学票据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校财字〔2021〕2号）《安徽工程大学经济合同管理办法（2021年修订）》（校字〔2021〕72号），出台《安徽工程大学校园卡管理办法》（校财字〔2021〕3号）。

**五、多渠道筹集办学经费**

积极谋划高校发展专项经费项目，推进各部门通力协作、积极申报争取专项经费，争取到2021年高校发展专项经费（含追加补助经费）6893.7万元，较去年有大幅度提升。

加班加点，克服诸多不利因素，做好专项债发行各项准备工作，成功发行1.3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，年利率仅为3.41%，为国际工程师学院建设提供资金保障。充分发挥修订后《关于利用学校资源开展社会服务的收支管理办法》政策优势，切实保证校内教学、科研等工作正常开展和保障学生权益的前提下，调动校内各单位开展有偿社会服务的积极性，社会服务收入增长效果显著。

**六、围绕上级要求和学校发展重点，做好专项工作**

按照上级要求，完成2020年度教育经费统计报表、2020年度政府财务报告、2020年度决算公开、2021年度预算公开等报告报表编报工作。

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博士立项单位建设、校办企业改制相关工作。贯彻落实学校做好毕业生离校工作要求，高效快捷做好毕业生离校各类费用结算、校园卡注销等工作。

**七、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**

整合现有财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，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运维服务商，促进财务信息系统更加安全高效运行。顺利完成收费系统对接安徽省统一公共支付平台，全面实现学生收费票据电子化，收费通道更加顺畅、便捷。顺利完成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上线。

**八、做好日常财务工作**

1.做好日常会计核算业务。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执行学校各项财经制度，做好校本级、工会、后勤、校友会、基金会等会计核算工作。

2.做好各项收费工作。严格执行学宿费等各项收费政策，会同国资处、后勤保障处做好各类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催缴以及水电费回收工作。

3.做好科研经费、教研经费等各类经费指标下达划转工作，为科研项目等项目结题提供财务查询、经费决算审核服务。

4.做好经济合同的审核工作。修订经济合同管理办法，明确经济合同业务归口管理部门、合同法审环节、合同履行监督检查环节，调整合同签署权限，修改合同审批表，合同管理工作形成了一个比较完备的闭环控制，进一步维护学校的合法利益。

5.加强财务系统、校园卡系统硬件、软件的日常维护，进一步完善日常巡检和故障发生快速反映应急处理机制，督促系统维护厂商严格按照合同履约尽责，保障系统安全、稳定、高效运转。